
华夏财富销售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划分规则说明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我公司在综合参考产品类型、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流动性、到期时限、结构复杂性、募集方式等以及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内部控制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对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依照其风险水平由低至高依次分为五个等级：低风险（R1）、中低风险（R2）、中风险（R3）、中高风险（R4）、高风险（R5）。

公司所代销的产品风险等级评价结果不低于产品管理人作出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

具体规则如下：

一、公募基金

我司聘请独立第三方评级机构银河证券对我司代销的公募基金进行适当性风险等级评价（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等对产品风险等级评价另有要求的除外）。具体评价方法详见公司官网公示的《中国银河证券公募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划分方法与说明》。

二、私募产品

私募产品根据投资标的、产品结构、产品流动性、波动率和最大回撤五个维度的因素总和评价产品的风险等级。根据市场上较为常见的私募产品的风险评级，参考如下风险等

级评价标准：

类型	细分类	备注	风险等级
固定收益类	全部投资于标准化债券的固收产品	产品流动性可以为 1 个月、3 个月、6 个月、9 个月或 12 个月不等，有预期收益率或者基准收益率设置	R2-R3
	大部分投资于标准化债券的固收+产品	产品的发行主体为持牌金融机构，包括信托、基金、资管机构等	
绝对收益策略	市场中性策略	以股票为主要投资标的，通过股指期货进行对冲，净敞口不超过 20% 的市场中性类产品	R3-R4
	套利策略	以获取不同市场间或者不同品种间套利空间为主的策略，包括期限套利、价差套利、跨境套利、转债套利产品、外汇套利等	
	T0 策略	以股票为主要投资标的，通过人工或者程序化手段进行日内高频交易赚取市场交易过程中的收益的策略	
	打新策略	以股票为主要投资标的，通过对冲底仓的正股风险后仅获取打新收益的策略	

	CTA 策略或CTA 混合策略	以商品期货、金融期货为主要交易标的，保证金占比不超过 40%的趋势跟踪策略；CTA 策略与市场中性策略或指数增强策略结合的混合策略	
	期权策略	通过卖出波动率或曲面套利实现收益的策略，回撤控制在 5%以内	
权益多头类	主观股票多头	通过基本面研究进行人工选股并构建股票多头组合的策略，不使用对冲工具	R4-R5
	量化股票多头	通过量化因子模型进行选股并构建股票多头组合的策略，不使用对冲工具	
结构化产品	雪球结构	本质为卖出障碍期权获得期权费收益；通过设置的敲入价格和敲出价格实现以挂钩标的（指数或个股）的涨跌情况进行收益判断的产品	R4-R5
	保本或部分保本雪球结构	在标准雪球结构的基础上提供保本或者部分保本的产品	R3-R4
	Lizard 等变种雪球结构	在标准雪球结构的基础上增加可提前终止的流动性改善条款的产品	R4-R5
	固定收益指数增强结构	在挂钩指数收益的基础上叠加基差带来的固定增强收益，增强收益按日摊余	R4-R5

	金股增强结构	在挂钩指数的基础上附赠一定比例参与率的其他指数或个股，收益由挂钩指数的涨跌幅及附赠指数或个股的涨幅*参与率构成	R4-R5
	双倍指数增强结构	双倍挂钩指数收益的基础上叠加盈余保证金投资带来的增强收益，该结构对收益和亏损均有放大作用	R5
股权类	单项目或者基金形式	以未上市公司股权为投资标的，通过上市或者大股东回购等方式实现退出获利	R5

公司销售私募类产品或服务时，遵照上述私募产品风险等级评级规则确定最终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

三、基金投资顾问服务

基金组合的风险评级以基金组合业绩比较基准中权益中枢为基础，并结合投资方向和范围、基金组合特殊性等进行综合评估调整。

基金组合初始风险等级由组合业绩比较基准中权益中枢确定，权益中枢为业绩比较基准中全部权益类指数（含国外指数）的占比之和。

权益中枢和风险等级的初始对应关系为：

权益中 枢	小于 5%	大于等于 5%，小于 等于 30%	大于 30%， 小于 90%	大于等于 90%
----------	-------	-------------------------	-------------------	-------------

初始等级	低风险 R1	中低风险 R2	中风险 R3	中高风险 R4
------	-----------	------------	--------	------------

在基金组合初始风险等级基础上，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基金组合进行风险等级评价调整：

1、投资方向、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这是基金组合风险评级的关键因素，包括主要投资对象、投资比例、主要投资限制、跨境因素等。

2、基金组合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

3、基金组合流动性。包括存续期限、锁定期、提前终止条件等。

4、基金组合的交易方式。包括申赎方式、最低投资金额等。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规则要求或实际情况需要等，需增加或减少产品风险等级的，我公司可对上述分级规则进行适当的合并或分拆。

华夏财富所销售产品或服务的风险等级请查看各产品
基本信息“ 风险类型” 项， 如有疑问， 请咨询客服热线
400-817-5666。